

桃園市平鎮區義興國民小學 函

地址：32445桃園市平鎮區義興街55號
承辦人：特教組長 呂伊婷
電話：03-4913700*611
傳真：03-4913748
電子信箱：etin529@yahoo.com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自強國民中學
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3月30日
發文字號：義小總字第110000147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本校辦理「110年度加強各校教職員及家長特教知能研習」歡迎貴校教師及家長踴躍報名參加。參加本研習人員，惠請同意研習當日准予公(差)假出席與會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 (一)特殊教育法及本市110年度特殊教育工作計畫辦理。(二)教育市政府教育局110年1月8日桃教特字第110000019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研習講師：蔡百祥(臨床心理師)
- 三、研習主題：我的教室有暴龍：教師如何應對孩子的負向情緒行為議題
- 四、實施對象：各國民中小學普通班教師、特教教師、教師助理員及家長。
- 五、辦理時間：4月7日(三)下午13時至16時，計3小時。
- 六、研習地點：義興國小視聽館。(地下室一樓)
- 七、學校地址：桃園市平鎮區義興街55號。
- 八、報名事宜：請於109年04月07日(星期三)前逕至全國特殊教

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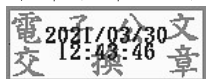
育資訊網 (<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/>)-研習報名-縣市特教研習-點選(桃園市)-學年(109學年下學期)活動名稱(我的教室有暴龍：教師如何應對孩子的負向情緒行為議題)-登錄單位(義興國小)報名，全程參與核予研習時數3小時。注意事項：為響應環保政策，請自備水杯。

九、聯絡人：本校特教組長呂伊婷老師，電話：

4913700#611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小、本市各市立國中（含完全中學國中部）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